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8—121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中农网8.36%股权暨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事项尚须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非行政许可类审核程序，本事项将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实施，待确定交易对方和最终的交易价格后，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最终方案及重组报告书等相关议案之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所涉及的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是否能获得通过，以及履行公开挂牌程序后最终摘牌方及摘牌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持有的深圳市中农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网”，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中农网 39.2927%股权）8.36%的股权。鉴于该等股权所对应的中农网营业收入规模触发《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标准，公司严格按照重大资产重组及国有资产监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和程序。

公司已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交易标的、交易方式、所

签署框架协议的主要约定及协议终止日的延期安排、意向受让方的基本情况、对公司的影响、本事项需履行的程序、必要的风险提示以及事项的进展情况。（相关公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7 月 5 日、7 月 12 日、7 月 19 日、7 月 26 日、7 月 28 日、8 月 4 日、8 月 11 日、8 月 18 日、8 月 25 日、8 月 28 日、9 月 4 日、9 月 11 日、9 月 18 日、9 月 25 日、9 月 27 日、10 月 18 日、11 月 1 日、11 月 15 日、11 月 29 日、12 月 13 日、12 月 27 日、2018 年 1 月 10 日、1 月 24 日、2 月 7 日、2 月 28 日、3 月 14 日、3 月 28 日、4 月 3 日、4 月 19 日、5 月 7 日、5 月 21 日、6 月 4 日、6 月 19 日、7 月 4 日、7 月 17 日、7 月 31 日、8 月 14 日、8 月 28 日、9 月 11 日、9 月 26 日、10 月 8 日和 10 月 2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有关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0 月 30 日开市起停牌，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根据相关规定申请复牌，预计停牌时间至 11 月 12 日。（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二、事项进展情况

2018年11月5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发来的《关于对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21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积极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及人员对问询函涉及事项进行回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六日